

吸收先进地区成功经验, 兼顾各方利益 大连物业管理条例 都有哪些创新突破



名笔
视线



郭晓东

罚“高考移民”易 撼“高考工厂”难

年年岁岁说高考, 岁岁年年话“移民”。

这里的移民指的是狭义上的“高考移民”(相对广义上的出国留学), 移的目的很直接, 就是把户籍转到一个容易录取的地区参加高考。

日前, 深圳市富源学校部分高考学生因涉嫌“高考移民”引发社会关注。深圳市教育局通报称, 该校2019年高考报名考生中, 有32名考生属“高考移民”, 取消他们在深圳市的高考报名资格。

在倒计时还有20来天的时候, “高考移民”的话题成了2019年高考的另类注脚。

与往年不同的是, 这次被处理的深圳“高考移民”是“成建制”的, 是民办的富源学校和那所被称为“高考工厂”的河北某中学部分学生合作的结果。

据说, 这些“工厂生”煞是凶猛, 飞到深圳参加模拟考试, “人挡杀人佛挡杀佛”, 一众深圳家长殊为惊恐, 眼见全市北大清华名额将被“团灭”, 纷纷报案检举。

“高考移民”问题存在的根本原因是目前高考录取制度中存在的高分分数差和不同的录取率。学生的未来由自己的成绩和所在地区决定。一方面, 各省的教育发展程度、教学水平、录取标准不同, 而高校录取考生一般采用“地区保护主义”政策, 对本地区的学生特别“优待”。录取分数差距形成的巨大洼地, 让“高考移民”趋之若鹜。

也许, 不少人有过“却原来这个同学不在咱们这里高考”的中学记忆。或许, 那就是异地读书并不是“高考移民”, 但地域差形成的结果差更容易让人耿耿于怀。高晓松在不久前的《晓说》无意之间提到, 他当年就读的北京某中学一个班里除了清华的就是北大的, 着实让人喉结一紧——吞了一大口口水。

“高考移民”的主要流入方向其一是海南、福建等沿海省份, 其二为新疆、青海、内蒙古、贵州、云南等地区, 其三则为北京、上海、天津等直辖市。此所谓“南下西进东闯”。

作为一个异常庞大的社会话题, 法学、公共政策、教育学等多方面的专家学者包括社会大众每论及“高考移民”, 皆滔滔不竭各有高论。其实, 整治处罚并不是难事, 一句话, 把“人籍分离就一严到底”真正落实到位。

但分明, 这不是治本之道。

兼顾效率与公平是高考的一大原则。从自主招生政策的不断调整到高考加分项的日趋严格, 再到年内刚刚调整的高考科目组合3+1+2(辽宁等省), 我们看到的是一个“牵一发而动全身”的综合改革一直在路上确实不是空话。

正在上高中的女儿前两天和我闲聊, 她一本正经地说: 老爸, 我们现在的老师和你们那时候应该不一样了, 我们的老师也喜欢学习好的学生, 但说得最多的, 是综合素质!

最终解局的一定是“素质教育”与考试制度的合力。撼动“高考工厂”的唯有这个合力。

让人欣慰的是, 深圳教育部门表示, 对于这次取消高考报名资格的学生, 都将妥善安排回原户籍地报名参加高考。

本报记者刘蕴哲

如何加强物业管理, 促进房屋保值增值, 涉及业主切身利益。《大连市物业管理条例》今年6月1日起正式实施, 该《条例》吸收了先进地区的成功经验, 坚持统筹协调, 兼顾各方利益, 有一定的创新突破, 符合我市物业管理发展实际。昨天, 市住建局对该《条例》的主要内容及亮点进行了解读。该《条例》立足我市物业管理工作的实际和特点, 共七章七十五条, 分别对物业管理区域与前期物业管理、业主、业主大会及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与物业使用维护、监督管理以及法律责任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1 用网络技术 提升服务和管理水平

为了更好地为业主实现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创造条件, 进一步提升物业管理水平, 《条例》第八条规定, “推进智慧物业建设。鼓励采用互联网、物联网等信息化、智能化技术, 提升物业服务质量和水平, 方便业主参与公共事务、开展协商活动。”同时, 第二十六条第三款还规定“市人民政府应当逐步推进业主决策电子投票系统的建设。”

2 主管部门收到投诉 应在七日内有答复

《条例》从两方面突出并强化了齐抓共管的物业管理监管体制。一是明确了各级政府及其相关部门、组织, 尤其是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在物业管理活动中的职责定位, 为其合法有效开展物业管理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持。二是为切实解决执法不进小区、执法不到位的情况, 第六十一条明确了城乡建设、规划、城市管理执法、工商行政管理、价格、公安、消防、质量技术监督、环境保护、人民防空等主管部门在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具体职责, 并在第六十二条规定“市及区(市)县物业主管部门以及本条例第六十一条所列部门和机关应当建立投诉受理制度, 在物业管理区域内显著位置公布投诉方式和电话。收到投诉的, 应当自收到之日起七日内将调查受理情况答复投诉人。”

3 物业费定价分两种形式

物业服务收费是物业管理的难点, 是群众关注的焦点。为此, 《条例》第四十四至四十八条对物业服务收费的价格形成机制进行了规范, 确立了政府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两种定价形式。同时, 明确了物业服务收费应当对应不同的服务标准规定不同的收费价格, 并对物业服务收费的调价机制、调整收费所依据的原则以及必要的程序作出了相应规定, 既保障了物业服务企业的合法权益, 也维护了业主的切身利益。

4 细化了物业承接查验的条件

物业承接查验是保证房屋达到交付条件, 防止建设过程中的房屋质量问题遗留到物业管理阶段, 维护业主利益, 减少物业矛盾纠纷的重要环节。为此, 《条例》参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物业承接查验办法》, 在第十四条规定, 新建物业交付使用前, 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向物业服务企业移交相关资料, 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约定, 共同对物业管理区域内的物业服务用房、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承接查验, 并对实施承接查验的物业应当具备的条件区分不同情形进行了规范, 进一步明晰了建设单位和物业服务企业之间的责、权、义, 避免了建设单位和物业服务企业之间的相互推诿。

5 约束业主在物业管理区域内的行为

针对当前物业管理区域内私搭乱建等违法行为多发且管理难、执法难的问题, 《条例》第五十五条第一款在上位法规定的基础上, 对物业管理区域内的禁止行为进行了细化, 将擅自将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或者擅自改变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用途, 擅自改变房屋外观或者违法搭建建筑物、构筑物, 使用地锁、石墩、栅栏等障碍物占用公共道路、公共停车位停放车辆, 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通道、消防登高面, 高空抛物, 违反规定倾倒垃圾、污水和杂物, 焚烧垃圾等行为列为禁止性行为, 并在第二款规定, “发现前款所列行为的, 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有权进行劝阻并通知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 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应当予以劝阻、制止。对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制止无效的, 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及时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至迟不得超过二十四小时”, 可进一步约束业主在物业管理区域内的行为。

问税圈道 创业就业相关政策 问题解答

1.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从事个体经营的税收优惠是如何规定的?

答: 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从事个体经营的, 自办理个体工商户登记当月起, 在3年(36个月, 下同)内按每户每年14400元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

2. 企业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可享受的税收优惠是如何规定的?

答: 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 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全额退还企业所得税。

按上述标准计算的可抵扣减免额应在企业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额中抵减, 当年抵减不完的, 不得结转下年使用。上述所称企业是指属于增值税纳税人或企业所得税纳税人的企业等单位。

3.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从事个体经营如何申报享受税收优惠?

答: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从事个体经营的, 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时享受优惠,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无需留存资料备查。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从事个体经营的, 按照财税〔2019〕22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 在年度减免税限额内, 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依据是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政策前的增值税应纳税额。

纳税人的实际经营期不足1年的, 应当以实际月份换算其减免税限额。换算公式为: 减免税限额=年度减免税限额÷12×实际经营月数。

纳税人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

所得税小于减免税限额的, 以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额为限; 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大于减免税限额的, 以减免税限额为限。



供稿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大连市税务局纳税服务中心(税收宣传中心)

- 智能咨询
- 公众查询
- 办税日历
- 办税指南
- 政策速递
- 意见建议
- 税费计算器